

全体海员请 注意！

您是否有被抛弃的风险？

您的船东是否：

拒绝支付你的遣返费，即使你的合同已经结束？

未能为船只供应食品、水或燃油？

最近两个月或两个月以上没有发给你工资？

根据《海事劳工公约》中的国际规定，如果你面临这些问题，你已经属于“被抛弃”。

请联系抛弃保险人（查看船上公告板上的保险证书以及联系方式）。你也可以向船旗国、港口国监督官员或ITF检查员报警。请在情形恶化之前迅速采取行动。

您的保险将能得到四个月的工资，切勿拖延投诉！



详细信息请访问

www.itfseafarers-abandonment.org